

兒童與家庭學系碩士在職專班

招生名額	26 名
報考資格 附加規定	從事相關工作滿 1 年 (含) 以上，並經本系認可者。
系所指定 應繳資料	<p>資料審查所需資料項目</p> <p>一、書面資料審查表 (於網路報名時填寫) 。</p> <p>二、工作經驗及專業表現：</p> <p>(一) 學位證書影本 1 份。</p> <p>(二) 相關工作經驗年資 (得以聘書、聘函等相關證明代替) 。</p> <p>(三) 職業證照或專業資格證書 (無則免繳) 。</p> <p>(四) 專業工作成就。例如：個人職務及表現之說明、獲獎紀錄、創作、專刊、發明、表演、發表及著作、推薦信 (請至本系網站下載) 及其他足資證明個人專業工作成就之資料等。</p> <p>三、學習知能：</p> <p>(一) 自傳及報考動機 (1000 字為原則) 。</p> <p>(二) 學習計畫 (未來研究方向或專業應用，1000 字為原則) 。</p> <p>※1. 以上資料項目請依順序標示清楚，以 1 冊 30 頁資料夾為限，請勿寄送光碟或大型作品。</p> <p>2. 所繳資料恕不發還，請自行備份留存。本系將於成績複查截止日後逕行銷毀。</p>
考試科目 及 成績計算	<p>一、資料審查 (佔總成績 50%)</p> <p>1. 工作經驗及專業表現 (佔資料審查成績 60%)</p> <p>2. 學習知能 (佔資料審查成績 40%)</p> <p>二、口試 (佔總成績 50%)</p>
考試日期 及 地點	<p>口試日期：109 年 3 月 7 日 (星期六)</p> <p>報到時間：上午 8：45 起</p> <p>報到地點：秉雅樓 1 樓 HE106 室</p> <p>口試時間：上午 9：00 起</p> <p>※口試順序名單、詳細報到時間及口試時間地點，請於 109 年 3 月 4 日至本系網站查詢，不另行通知。</p>
錄取方式	按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，得不足額錄取。總成績相同時，依口試成績、資料審查之工作經驗及專業表現成績、資料審查之學習知能成績之次序，成績較高者優先錄取。
備註	
聯絡資訊	<p>☎ 02-2905-3605 ✉ 126290@mail.fju.edu.tw</p> <p>🏢 秉雅樓 1 樓 HE106 室</p>
系所網址	http://www.cfs.fju.edu.tw